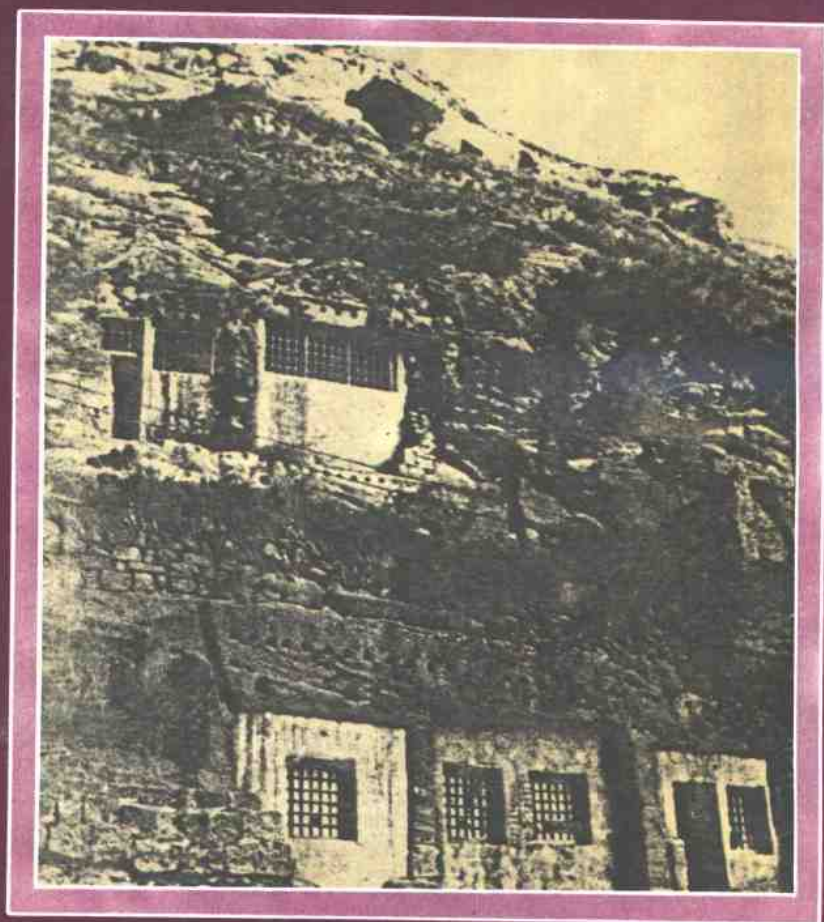


■ 共黨問題研究叢書 ■

中共陝甘寧邊區政府

— 成立及其運作 —

侯家國著



黎明文化事業公司印行

11
17
06
12.1
11
共黨問題研究叢書

中共陝甘寧邊區政府

—成立及其運作— 侯家國著

黎明文化事業公司印行

1980.4.11 H

翻 有
印 著
必 作
究 權

088•(67-104)

中共陝甘寧邊區政府成立及其運作

著 者：侯 家 國

出 版 者：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臺字第一八五號

發 行 所：

臺北縣永和秀朗路二段 161 巷 1 號

門 市 部：

臺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五十六號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四十九號

臺北市林森南路一〇七號文化大樓

高雄市五福四路九十五號

郵 政 劃 撥 帳 戶 一 八 〇 六 一 號

印 刷 者：海王印刷廠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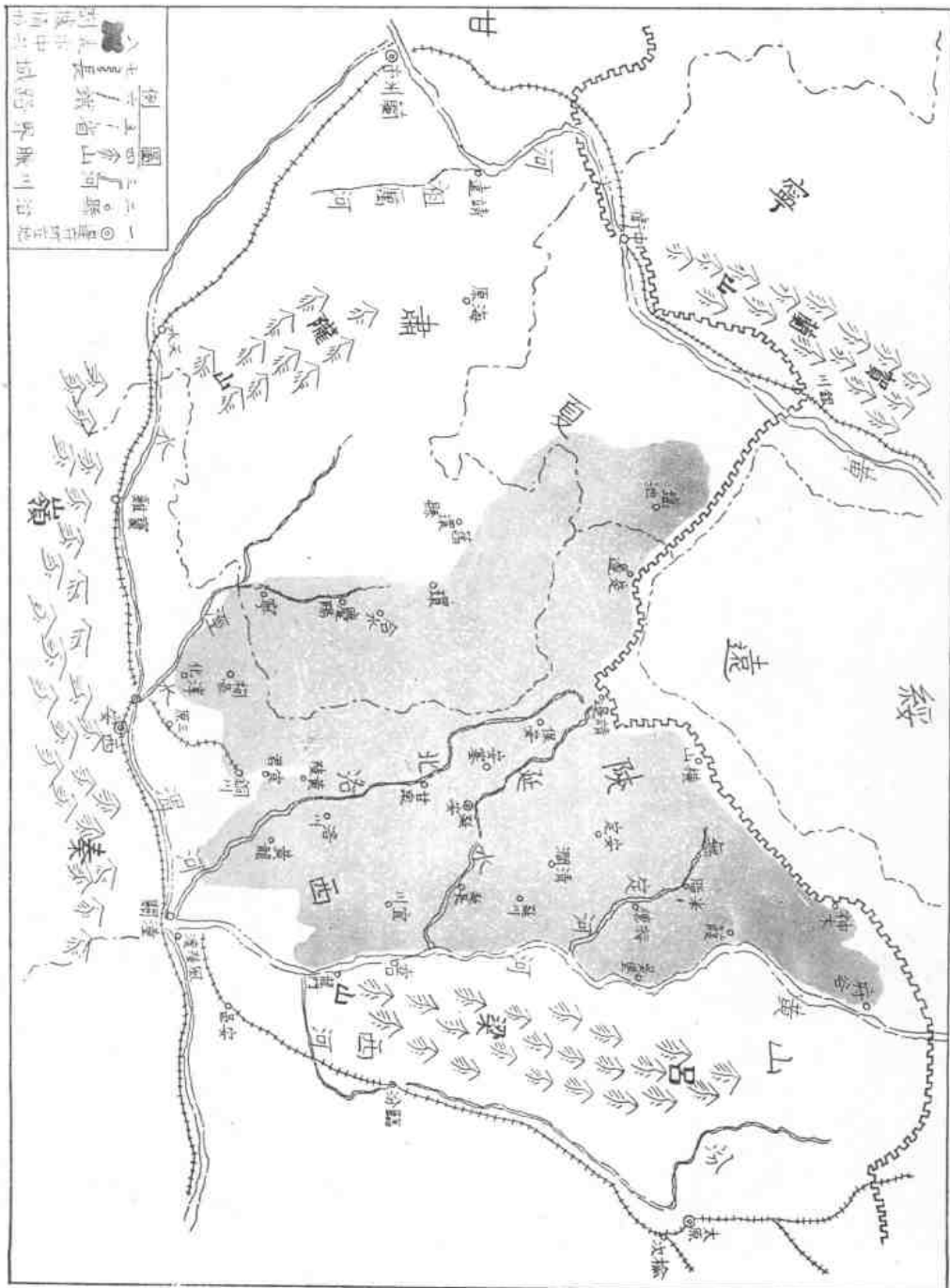
地 址：中和中山路二段 637 巷 37 號

中 華 民 國 六 十 八 年 一 月 初 版

定 價：新 臺 幣 貳 佰 元

▶如有缺頁及倒裝請寄回換書◀

陝甘寧邊區形勢圖



自序

曩昔筆者恆感困惑，中共自出生、成長、乃至於竊據整個大陸，其間曾數度瀕臨絕亡，變遷頗大。尤其當流竄至陝北，奄奄一息，束手待斃之際，何以其又能喘息坐大？因素何在？

所謂中共陝甘寧邊區政府，就是這一時期的產物。

緣當中共宣佈取消「蘇維埃」名稱，「輸誠」國民政府，「共赴」國難，其第一個所建立的地方特區即為陝甘寧邊區，此一轉捩點不僅使中共生命獲得苟延，也是造成其利用抗戰之有利情勢，滲透敵後，大量發展勢力；乃至勝利復原時，得以能乘局勢混沌，實行全面叛亂。凡此種種禍因，皆導源於其有此神經中樞之根據地存在。

中共中央成立此邊區政府，及此一邊區政府之內部情形，或不為世人所了解、或學者論述過於簡單而又偏重中共中央之作為、或「人云亦云」、「以訛傳訛」。有鑒於此，乃引發筆者探索的興趣，本書寫作的動機在此。

全書分三部份：壹、導論；貳、本論；參、結論。

第一部份導論。簡單的從幾方面去尋找有關此問題理論上的線索。

第二部份本論。計八章。第一章綜論邊區的歷史發展與地理環境，着重陝甘寧邊區之建立與發展

之過程及邊區環境之概述；二、三兩章，就其邊區內各級政府與議會之組織、職權及其作用論述，以透視其「自由」、「民主」之真意。第四章邊區司法，由其司法組織及其實際運用情形，以析論其司法之政治意義；五、六、七章，分述其在經濟、財政、土地方面之措施。所以分列三章，一者探討其經濟生產情形，其如何「改善」邊區之貧瘠與落後？一者探討其財政上之收支情形，以及剖析此時期之財政政策如何？一者探討其是否為「農村土地改革者」？第八章教育與文化，其教育與文化之方針與目的何在？其「大」、中、小學之所謂幹部教育，如何環繞着羣衆教育及羣衆思想改造這一原則運行？總之，邊區政府種種政治上之措施，名稱或仍沿舊習、或模仿新辭，但却多已賦予完全不同的內容。

第三部分結論。就本論所述各章及其有關問題作若干點總結，藉以探究這一時期之共黨真質。本書本論，除第一章外，其它七章論事所涉及之時間，皆起於民國二十六年九月，至於民國三十六年二月（胡宗南將軍進入延安）止。雖陝北曾經國軍一度規復，但以後之變遷發展，因已屬戡亂戰爭時期，非本書所能涵蓋。

撰寫一特殊形態之政府已頗不易，因無從從昔人著作中吸取經驗；而撰寫共產黨在某一特定時期策略運用下所產生之特殊形態之政府則更為艱苦。如以邊區政府而言，其表面宣稱是國民政府屬下之地方政府，甚至「邊府主席」林伯渠，在其第二屆參議會中，並作有關如何實行三民主義的「工作報告」，究其實則遠非如此。因而，資料之應用、分析與比較，皆倍增困難。且共產黨慣好宣傳，只求

能達到目的而不問手段。故其資料往往雖指同一事件，但因發表之人時地之不同而說法不一；另如其他方面之記載，或限於當時之客觀環境之困難，也常常有些資料並不完全確實。所以，如想探索某些事件之真象，在材料取舍與論證方面，確令人煞費心血。

本書因受資料蒐集困難的限制，且從資料之蒐集、選擇、閱讀、摘記、製卡，至正式撰文，時間匆促。再者筆者學識淺陋，本文觀點容有不周及錯誤之處，尚望長者與先進惠予教正，俾日後得以有所改進。

侯 家 國

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十二月

中共陝甘寧邊區政府成立及其運作

(一九三七—四七年)

目錄

壹、導論	一
貳、本論	九
第一章 歷史發展與地理環境	九
第一節 前言	九
第二節 陝甘蘇區及蘇區前史底簡述	一〇
一、陝甘蘇區	一〇
甲、蘇區	一〇
乙、陝西共黨運動發凡	一一
丙、陝甘蘇區	一四

二、蘇區前史底簡述·····	一五
第三節 陝甘寧邊區之建立與發展·····	一六
一、建立時之政治背景·····	一六
甲、國際背景·····	一七
(一)、中日關係·····	一七
(二)、中蘇關係·····	一九
(三)、中美關係·····	二〇
乙、國內背景·····	二二
二、邊區合法化之商談·····	三〇
三、擴張·····	三七
四、圍堵·····	四一
甲、圍堵的原因·····	四一
乙、當時中外「民主」人士的誤解·····	四三
丙、圍堵情勢改變·····	四四
第四節 特殊的地理環境·····	四七
一、地形·····	四七

二、氣候·····	五〇
三、物產及其他·····	五二
第二章 邊區政府組織與政黨 ·····	六九
第一節 前言 ·····	六九
第二節 邊區政府 ·····	七〇
一、邊區政府組織及其職權·····	七〇
甲、邊區政府主席·····	七一
乙、秘書處·····	七二
丙、民政廳·····	七三
丁、財政廳·····	七四
戊、教育廳·····	七五
己、建設廳·····	七六
庚、保安司令部與保安處·····	七七
二、邊區政府委員會及邊區政務會議·····	七九
甲、邊區政府委員會·····	七九

乙、邊區政務會議·····	八二
第三節 分區行政專署政府 ·····	八四
一、分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名稱及轄縣之演變·····	八四
二、行政督察專員公署之組織與職權·····	八八
三、「專署」組織暫行條例與組織條例比較·····	九〇
第四節 縣(市)政府 ·····	九九
一、縣政府組織職權及其演變·····	一〇一
二、縣政府委員會、縣政務會議及縣務委員會·····	一〇五
甲、縣政府委員會·····	一〇五
乙、縣政務會議·····	一〇七
丙、縣務委員會·····	一〇七
三、縣政府組織暫行條例與修正縣政府組織暫行條例草案比較·····	一一〇
第五節 區公署與鄉(市)政府及村政府 ·····	一一七
一、區公署組織與職權·····	一一八
二、鄉(市)政府組織與職權·····	一二〇
三、村政府組織與職權·····	一二一

第六節 中共實施各級政府組織條例之實質作用	一二三
一、不是國家的地方單位	一二三
二、地方自治中的獨立王國	一二四
第七節 政黨——共產黨	一二五
一、陝甘寧邊區中共黨組織	一二六
二、中共黨在邊區之實際作用	一二七
甲、以黨領政方式之運用	一二七
乙、黨員	一二八
丙、領導羣衆	一二九
第三章 議會、民主與三三制	一四〇
第一節 前言	一四〇
第二節 邊區各級議會	一四五
一、邊區議會	一四六
甲、邊區議會組織與職權	一四六
乙、邊區參議員選舉	一四九

丙、邊區參議會會議規程	一五三
二、縣(市)議會	一五五
甲、縣(市)議會組織與職權	一五五
乙、縣(市)參議員選舉	一五九
三、鄉(市)議會	一六一
甲、鄉(市)議會組織與職權	一六一
乙、鄉(市)參議員選舉	一六三
四、政治綱領與憲法原則	一六五
甲、政治綱領	一六六
乙、憲法原則	一六八
第三節 議會組織條例與參議員選舉條例	一七二
一、各級議會組織條例比較	一七二
二、各級參議員選舉條例比較	一八五
第四節 民主、自由與選舉	一九五
一、民主	一九五
二、自由	一九八

三、選舉·····	一九九
第五節 三三制及其作用·····	二〇二
第四章 邊區司法·····	二一九
第一節 前言·····	二一九
第二節 三級三審制與二級二審制·····	二二一
第三節 各級司法人員之產生及其職權·····	二二四
一、邊區高等法院·····	二二四
甲、院長·····	二二四
乙、檢察處·····	二二六
丙、法庭·····	二二七
二、地方法院暨縣司法處·····	二二九
第四節 實際對刑事案件之處理·····	二三一
第五節 判決與刑期·····	二三八
第六節 婦女與婚姻法·····	二四五
一、邊區婦女地位·····	二四五

二、婚姻與婚姻法·····	二四九
三、抗屬離婚處理法·····	二五七
第七節 邊區三次婚姻法條文之比較，以透視其演變之政治意義·····	二五九
第五章 邊區經濟·····	二八一
第一節 前言·····	二八一
第二節 勞動資料的歸屬·····	二八三
一、民營經濟與公營經濟·····	二八三
二、所謂公營事業·····	二八六
三、經濟發展的其他問題·····	二八九
第三節 貧瘠與落後的農業經濟·····	二九二
第四節 工業與物產·····	二九八
一、工業政策·····	二九八
二、手工業與紡織業及其原料之生產·····	三〇一
三、油、鹽之生產·····	三〇六
甲、石油·····	三〇七

乙、鹽·····	三〇八
第五節 交通運輸與貿易·····	三一〇
一、交通運輸·····	三一〇
二、貿易·····	三一二
甲、商業與商業政策·····	三一二
乙、走私與販毒·····	三一四
第六節 合作事業·····	三一七
一、消費合作社·····	三一八
二、運輸合作社·····	三一八
三、生產合作社·····	三二〇
第六章 邊區財政·····	三三二
第一節 前言·····	三三二
第二節 救國公糧與稅捐·····	三三六
一、救國公糧·····	三三六
二、稅捐·····	三四二

甲、邊區一般捐稅·····	三四三
乙、營業稅收條例與營業稅稅率·····	三四七
第三節 機關部隊的自給自足制·····	三五—
第四節 鴉片的栽植與抽稅·····	三五六
一、栽植·····	三五六
二、抽稅與傾銷·····	三五九
三、拒納中央煙毒檢查團調查·····	三六〇
第五節 特殊的審計制度·····	三六二
一、我國審計上的一般規定·····	三六二
二、邊區預決算及特殊的審計制度·····	三六四
第六節 邊區銀行與邊幣·····	三六七
一、邊幣發行與法幣貼水·····	三六七
二、邊區銀行之作用·····	三六九
三、所謂維護法幣鞏固邊幣·····	三七〇
第七章 土地與土地政策·····	三八八